

合 同

甲方： 常州市钟楼区邹区人民政府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江阴市大维中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邹区镇村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维服务项目，通过综合对比，择优聘用，确定将上述项目承包给乙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镇排水管渠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CJJ68-2016）等法规，经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2021-2022 年邹区镇村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维服务。

2、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对服务范围内的分散设施管网及终端设备进行巡检与维护、集水井及厌氧池清淤、人工湿地养护、水质自检等，以保证系统正常运行，出水水质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二、服务要求：

1. 日常巡检：

(1) 分散设施管网及终端设备一周一次例行巡检。

(2) 泵站环境卫生维护每周不少于一次。

(3) 泵站设施、机电设备和管配件除锈、防腐蚀维护每年不少于一次。

(4) 形成巡检、养护和维修报告，写明每台设备运行情况，巡检及负责人员签字负责。

2. 日常维护：

(1) 集水井半年一次清淤、厌氧池一年一次清淤。清淤所产生的淤泥需自行处理，并满足建设、环保等部门的处置要求。

(2) 半年清理人工湿地杂草及修剪湿地水生植物一次；人工湿地植物收割及时，无大面积枯萎。

(3) 污水泵站红线范围内的绿化养护。

(4) 膜组件根据压力定期清洗，防止膜污染和堵塞；如果膜片损坏或者清洗后仍无法使用，则及时告知业主建议更换原厂膜片。

(5) 根据出水水质及污泥浓度，补加碳源，碱度，菌群等处理药剂。

(6) 保证电器元件等设施设备使用完好，如有老化、损坏等情况，小型配件（单件价格 1000 元及以下）由运维服务单位负责更换，并承担费用；非运维服务单位责任造成的大型配件（单件价格 1000 元以上，该价格仅包含设备费用，其余人工费、安装费用等已包含在本项目运维服务费中，不另行结算）如需更换应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备，经主管部门审核并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所有更换的配件质量不得低于原品牌标准要求。

(7) 系统自动控制程序更新维护，工程师半年更新、优化、维护系统程序一次。

(8) 运维服务期间，如发现服务范围内的设备失窃，由运维服务单位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 维修抢修

(1) 发现设备出现损坏时，由抢修组及 24 时之内到场处理，保证设施正常

运行。

4. 水质自检

(1) 对设备出水水质进行水质自检化验，一季度一次，形成水质自检报告。

自检指标包括下表指标。保证出水水质各项指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标准。相关主管部门会定期进行抽查复合。

水质具体指标如下：

污染物名称	COD _{cr}	SS	BOD ₅	氨氮	TP	TN
水质参数 (mg/L)	≤60	≤20	≤20	≤8(15)	≤1	≤20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 对检测数据进行检测数据、结果评价、整改反馈等资料，编入年度运维报告并进行归档。

5. 台账资料

(1) 建立运维台账资料管理系统，形成设备巡检日志及自检日志，按进度汇报给镇相关主管部门及分管领导；配合镇政府完成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完成的相
关台账资料。

(2) 定期召开内部运维会议及运维技术培训。

6. 远程报警

(1) 保持终端设备远程故障报警服务，交纳服务费。

7. 其他

(1) 乙方须严格遵守相关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不得违章作业。

(2) 乙方保证汛期内污水泵站安排人员 24 小时值守，并根据汛情或排水主管部门要求合理调度泵站运行。

(3) 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及时完成相关的工作任务，指定相关人员保持电话 24 小时畅通。

三、双方职责

甲方：

- 1、享有工程及其附属设施的所有权、管理权、使用权。
- 2、根据上级指令，及时落实调度运行指令，统一调度。
- 3、不定期对运维服务单位运维服务情况进行检查，如发现有管理不力的现象，将追究乙方的责任，有权终止运维服务协议。
- 4、负责按双方协议价，按期支付运维服务费用。

乙方：

- 1、制定详实可行的运行维护方案和泵站的管理细则，成立专业运维服务队伍，配备相应的交通工具和通讯设施，严格调度指令，服从管理。明确一名总负责人和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并落实好相应的后援保障措施。
- 2、明确专职安全员，制定安全生产制度和管理网络，确保安全生产，对下属的运维服务人员承担一切安全责任。安全事故产生的经济及法律后果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落实安全保卫制度，明确专人负责做好管理服务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和卫生保洁，确保泵站资源资产完好，对因管理失误，造成财产损失的，负责修复或赔偿，情节严重的依法承担责任。

3、积极做好对建筑物、构筑物、绿化等的养护工作，确保设备和站房的整洁。配合做好电气设备、安全用具、特种设备的年度试验工作及水下检查和测量工作。

4、乙方应加强设备的日常检查和保养，消除隐患，并进一步做好泵站机电设备的试运转与模拟试运转工作，对运行中可能出现的各种突发情况，制定合理、有针对性的应急预案，确保突发情况的及时处理。

5、协议期内，除正常的运维服务工作外，不得擅自占用泵站各类资源资产，不得将工程管理范围内的各类资源资产出租或借给他人使用。

四、协议期限、运维服务费用及支付方法

1、协议期限：合同期限为一年：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1 日；

2、运维服务年费用为开票价每年 454860 元（肆拾伍万肆仟捌佰陆拾圆整）；合同期满后，甲方根据乙方的运维服务期间考核结果，如果全年考核成绩达 95 分及以上给予优先续订；

3、付款方式：

(1) 本项目采用单价按实结算。

(2) 甲方在协议期开始的 6 个月后 10 日内支付年运维服务费用的 50%，剩余 50%的运维服务费用在合同到期后（合同一年一签）根据考核结果支付，具体如下：乙方全年考核平均得分在 90 分及以上，泵站运维服务费用按百分比结算（如考核分为 95 分，则按 95%标准支付全年运维服务费用）；全年考核平均得分在 80-90 分之间，按 80%标准支付全年运维服务费用；乙方全年考核平均得分在

80 分及以下，剩余 50%的运维服务费用不结算。

(3) 任何一次单月考核分数在 80 分及以下，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五、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六、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七、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出现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投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记录在案，并经签证同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八、附件

1、附件 1：报价清单

2、附件 2：泵站设施运维服务考核细则

甲方（采购人）：常州市钟楼区
邹区人民政府（盖章）

地址：钟楼区
法定（授权）代表人：马秋平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供应商）：江阴市大维中
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江阴市城东街道金山路
201 号数码港 A 座一楼南

法定（授权）代表人：马秋平

____年____月____日

见证方：

见证方代表：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序号	行政村	自然村	日处理量 (吨)	处理模式	单价 (元·年)
1	龙潭	张家村	100	A0/一体化+人工湿地 污水水处理	9340
2	卜泰	河南(东)	200	A0/一体化+人工湿地 污水水处理	9340
3	卜泰	河南(西)	100	A0/一体化+人工湿地 污水水处理	9340
4	泰村花园一 期(南)	泰村花园一期 (南)	200	AA—MBR 污水水处理	9340
5	泰村花园一 期(北)	泰村花园一期 (北)	200	AA—MBR 污水水处理	9340
6	新屋	胡家村(东)	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7	新屋	胡家村(中)	2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8	新屋	胡家村(西)	2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9	新屋	王家坝(东)	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10	新屋	王家坝(北)	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11	新屋	王家坝(河边)	1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12	于家	徐塘湾(南)	1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13	于家	徐塘湾(大棚边)	1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14	于家	徐塘湾(北东侧)	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15	于家	徐塘湾(北中间)	1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16	于家	徐塘湾(北西侧)	2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17	于家	都家村(南)	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18	于家	都家村(北)	2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19	于家	黄连树(中间)	2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20	于家	黄连树(东南)	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21	于家	何家庄(东)	1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22	于家	何家庄(西)	1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23	于家	何家庄(西北侧)	1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24	于家	陈家桥(西)	1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25	于家	陈家桥(中)	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26	于家	陈家桥(北)	1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27	于家	陈家桥(南)	1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28	邹区	向阳河旁	100	A0/一体化+人工湿地 污水水处理	9340
29	刘巷	东谢	1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30	刘巷	西谢	1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31	卜弋	圣东、圣西(西)	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32	卜弋	圣东、圣西(中)	1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序号	行政村	自然村	日处理量 (吨)	处理模式	单价 (元·年)
33	卜弋	圣东、圣西(北)	1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34	卜弋	圣东、圣西(东)	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35	卜弋	庙东、庙西(西)	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36	卜弋	庙东、庙西(中)	1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37	卜弋	庙东、庙西(东)	2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38	于家	后邵头	2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39	于家	后湾(南)	2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40	于家	后湾(北)	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41	于家	塘下北	1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42	于家	塘下南	1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43	杏塘	毛家(南)	1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44	杏塘	毛家(北)	1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45	杏塘	野田(北)	1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46	杏塘	野田(村委后)	1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47	杏塘	大翁、小翁(河南)	1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48	杏塘	大翁、小翁(河北)	1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49	杏塘	大翁、小翁(西)	5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50	泰村	花园二期(南)	200	AA—MBR 污水水处理	9340
51	泰村	花园二期(北)	200	AA—MBR 污水水处理	9340
52	卜弋	老街	200	AA—MBR 污水水处理	9340
53	安基	小李村	2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54	安基	西蔡村	70	AA—MBR 污水水处理	8240
	合同总价	¥454860 大写：人民币 肆拾伍万肆仟捌佰陆拾圆整			

公司印章

泵站设施运维服务考核细则

序号	考核基本要求	评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得分	备注
1	制度建设 (10分)	(1) 未建立运营维护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的, 每缺一项扣4分; 未按制度、操作规程执行的, 每次扣2分。 (2) 其他扣分项。		
2	计划、报告、台账 (10分)	(1) 未及时上报运管工作年度、月度工作计划和大修计划、月度运管工作报告、费用报告的, 每缺一项扣4分; (2) 未建立完整的台账和档案管理体系的, 每缺一项扣4分。 (3) 其他扣分项。		
3	泵站设施安全巡查 (10分)	(1) 泵站设施安全巡查到位率80%, 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4分; (2) 安全记录不详细、不准确、不规范、不完整的, 每处扣1分; (3) 泵站设施安全巡查未及时发现缺失等安全隐患的, 每处扣4分。 (4) 其他扣分项。		
4	养护措施 (30分)	(1) 养护作业时, 未按规定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的或措施不到位的, 每次扣5分; (2) 施工时没有做好文明施工, 材料堆放不整齐、垃圾清运不及时、污水溢漫污染路面的, 每次扣3分; (3) 汛期未及时开启溢流井闸门, 导致内涝的, 每次扣5分; 未及时关闭截流井闸门, 导致河道水倒灌的, 每次扣5分; (4) 其他扣分项。		
5	泵站运行 (40分)	(1) 泵站运行资料及维修记录台账不全的, 每项扣2分; (2) 设备完好率未达到90%以上的, 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2分; (3) 设备维修及时率80%, 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2分; (4) 设备维修不及时造成泵站不能运行, 导致截流口漫溢的, 每次扣5分; (5) 其他扣分项。		

备注: 考核细则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具体由建设单位在合同签订前根据中标情况制定详细的考核细则并落实。